

两级法院开门纳谏成效突出

听代表心声提升司法服务水平

本报讯(符向军 翟进)为进一步加强人大代表联络工作,主动接受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的监督,日前,镇江市中级人民法院、丹阳市人民法院开门纳谏,在丹阳法院联合举行“请代表监督,让人民满意”座谈会,向镇江、丹阳两级人大代表通报2023年法院工作,征询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建议。

镇江中院党组成员、执行局局长张巧林从深入开展主题教育、做强“镇合意·法助力”品牌、维护社会稳定、擦亮“为群众办实事示范法院”底色、全力保障胜诉权益兑现、推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提升司法改革效能、持续推进正风肃纪、主动接受领导监督等十个方面,通报了2023年镇江市法院工作情况。

丹阳法院副院长张峰从推进党建与审判执行工作融合、提升司法服务大局水平、持续推进纠纷前段化解、坚持司法为民宗旨、自觉接受人大监督等五个方面,通报了2023年丹阳法院工作情况。

与会代表听取汇报后,开门见山,畅所欲言,对两级法院工作充分肯定

的同时,围绕化解执行难、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多元化解基层矛盾纠纷等方面工作,积极建言献策,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

镇江市人大代表、江苏奇一科技有限公司经理朱华平表示,法院工作成绩出色,获得多项荣誉,建议进一步加大执行力度,多多开展企业经营风险典型案例指导等普法活动,提升民营企业抗法律风险能力。

镇江市人大代表、丹阳市云阳学校副校长胡云萍对化解执行难问题提出建议,希望强化府院联动,加大失信被执行曝光、宣传力度,形成威慑力,提升当事人履行力度,形成良好社会氛围。

镇江市人大代表、江苏沃得机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罗明提出,群众对法院工作满意度高,希望通过以案释法、送法进企等活动,加强对企业普法力度,帮助民营企业解决经营中的痛点、难点问题,并强化员工的法律意识。

镇江市人大代表、丹阳市曲阿街道嘉荟新城社区党委书记王金根认为,法院工作踏实,对养老诈骗、电信

诈骗等案件的防范宣传到位,老百姓满意度高。建议法院加强媒体合作进一步扩大宣传。

镇江市人大代表、丹阳市延陵镇延陵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钟建荣表示,法院设立“代表接待日”,为代表倾听基层民意拓展了渠道,建议加强执行力度,强化失信被执行人的惩治,同时加强谁执法谁普法工作,强化基层法律知识培训。

丹阳市人大代表、丹阳开发区高楼社区党委书记、居委会主任王金平认为法院干警精神面貌不断提升,善于面对、敢于面对疑难问题,三官一律进社区有成效,司法服务大局有力度。建议提高执行案件结案率的同时注意柔性执行,遇到问题多和社区联络,多方合力促执行。

丹阳市人大代表、丹阳开发区三桥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刘剑锋表示,法院办案公正高效,司法为民敢担当,切实维护困难群众利益。建议加强办案经费保障。

张巧林、张峰感谢代表们长期以来对法院工作的监督、关心和支持,表示今后将对代表委员提出的意见和建议

进行认真梳理、汇总、反馈,不断改进完善法院工作,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感受到公平正义。

人大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是心声、民情、民意的集中体现,长期以来,镇江市法院和丹阳法院高度重视代表联络工作,将其纳入法院年终工作考核,相继出台《关于开展“请代表监督、让人民满意”工作方案》《关于建设人大代表联络工作室的实施方案》等工作制度。

丹阳法院还协助丹阳市人大常委会出台《关于组织人大代表旁听评议案件庭审工作暂行办法》,建立人大代表常态化联络工作机制,在农村人民法庭建立“代表联络工作室”,邀请人大代表入驻工作室,参与案件调解等基层矛盾纠纷化解工作。

2023年以来,丹阳法院组织走访各级人大代表50余人次,邀请代表视察法院60余人次,旁听案件庭审100余人次,见证执行10余人次,参加座谈会和新闻发布会等70余人次,法院工作动态、信息等被丹阳市人大机关APP刊转105次,代表联络工作受到市人大领导和人大代表的称赞、好评。

“见‘镇’执行、助企护民”入选市级机关党支部优秀“书记项目”

本报讯(仲萱 翟进)近日,经过组织推荐、专家评审、工委研究,市中院执行局党支部“见‘镇’执行,助企护民”荣获2023年度市级机关党支部优秀“书记项目”。

为充分发挥强制执行兑现胜诉权益、维护经济秩序、保障司法权威的职能作用,全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市中院以“执行改革深化年”为抓手,聚焦“强基固本”“提质增效”“联动聚力”三大行动,加大攻坚力度,创新攻坚举措,提升执行能力,推动新时代执行工作高质量发展。

今年以来,市中院开展“见‘镇’执行、助企护民”行动,集中清理涉民生、涉企业未结案件,提升执行效率。对清理积案中暴露出来的拒不履行问题,组织两级法院协同执行,集中清场。出台《关于开展失信被执行人分级分类惩戒和守信激励的工作指引》,形成具有镇江特色的企业信用修复长效机制。加

大“执转破”推进力度,梳理更新涉企终本案件清单,积极引导当事人申请破产,加速市场出清。

完善终本案件评查机制,市中院每周至少抽取1件涉企终本案件进行评查通报,基层法院每周自评2件涉企终本案件。强化执行信访源头治理,开展两级法院执行局长联合接访活动,合力化解涉企执行信访矛盾。开展执行人员轮训,鼓励基层干警上台授课,现身说法执行一线经验,促进执行人员实战能力提升。

市中院召开全市综合治理执行难暨打击拒执犯罪工作联席会议,开展打击“拒执罪”专项行动,常态化运转公安机关协助“查人扣车”机制,形成联合打击高压态势。

此外,市中院与市税务局共同制定《关于建立审判执行与税费征缴协作机制的意见》,优化营商环境,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全省法院青年理论学习示范小组公布 镇江中院青衿学堂上榜

本报讯(仲萱 翟进)经推选层报、审核筛选和现场评审,日前,镇江中院青衿学堂被推介为全省法院青年理论学习示范小组。

青衿之志,履践致远。2022年5月,镇江中院设立青衿学堂,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推动青年干警坚定理想信念、强化党性修养、提升能力水平。据了解,青衿学堂下设8个青年理论学习小组,实行组长负责制,做到人人参与,个个有提高。学习小组统筹兼顾工作与学习,合理安排学习计划。通过“金山讲堂”“应用法学论坛”“青年干警讲坛”等形式,促进青年干警把所学理论内化于心、指导实践外化于行。

青衿学堂紧贴镇江法院实际推动理论学习出成效,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教育,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及时跟进学习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与此同

时,引导青年干警开阔眼界、提升格局,认真学习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勇担当,善作为。青年干警们主动深入基层一线,积极参与“暖心助残”“普法进社区”“水上雷锋”“敲门行动”“扫码扫扫”等志愿服务活动,在镇江志愿服务建设工作会议上作经验交流。胸怀“国之大事”,青年干警们常态化走访丹阳新民村、京口区阳光世纪花园社区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积极组织开展“向七一献礼办案竞赛”、青年书记员业务技能竞赛等活动,激发青年干警司法动能。

镇江中院青衿学堂秉持青衿之初心,努力办好每一届青衿学堂活动,切实发挥好示范引领作用,持续推动青年理论学习走深走实、见真见效,为人民司法贡献青春力量。

盗窃不成变抢劫 “鸳鸯盗匪”终落网

本报讯(张晋毓 黄馨叶 张弛川)“我本意只想吓唬吓唬他,一时冲动才捅了他,现在真是追悔莫及。”面对检察官的讯问,刘某言语间满是悔恨。刘某和女朋友盗窃时遇到村民阻止,刘某将村民划伤后逃离。两人终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代价。

近日,扬中市检察院对刘某、鲍某提起公诉。刘某、鲍某因盗窃不成,临时起意实施抢劫,被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2000元。鲍某因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4000元。鲍某因犯盗窃罪被判拘役六个月,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4月10日17时许,刘某与鲍某驾驶电动三轮车至扬中市某公司职工宿舍楼,将楼内水管、水表等物品拆下欲用三轮车偷走。拆卸的响动声被路过村民李某听到。循声而来的李某当

即制止二人的盗窃行为,并上前拔掉了运输赃物的电动三轮车钥匙。听闻李某要报警,情急之下刘某便用随身携带的匕首将李某左颈处划伤。随后二人弃车逃离现场。

天网恢恢,4月11日,警方在火车站将准备逃离的二人抓获。

近日,扬中市检察院对刘某、鲍某提起公诉。刘某、鲍某在盗窃过程中,当场使用暴力,致一人轻伤,其行为已构成抢劫罪,被告人刘某、鲍某多次窃取公私财物,数额较大,其行为已构成盗窃罪。经法院审理,刘某犯抢劫罪判处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2000元,犯盗窃罪判处有期徒刑六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2000元,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有期徒刑三年,并处罚金4000元。鲍某因犯盗窃罪被判拘役六个月,缓刑六个月,并处罚金2000元。

检察官说案

强化乡村“法律明白人”选育 以高质量法治赋能乡村振兴

本报讯(张缘 张弛川)近年来,丹阳云阳司法所将乡村“法律明白人”选育作为全面推进法治乡村建设的“突破口”和“关键点”,通过“三聚焦三强化”着力打造一支素质高、结构优、用得上的乡村“法律明白人”队伍,畅通乡村法治建设“微循环”,持续推动以高质量法治赋能乡村振兴。

渠道多样,聚焦统筹推进,强化法治合力凝聚。建立“党委统筹、部门联动、群众参与、法治保障”的工作体系,党政主要负责同志作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将“法律明白人”培育工作作为重要内容列入“八五”普法工作计划;建立“法律顾问+村干部+法律明白人+人民调解员+网格员”的基层依法治理骨干体系,落实考核评价制度,为“法律明白人”履职尽责、参与基层治理提供支持和保障。

夯实基础,聚焦充电提能,强化队伍培育效果。好中选优,在致富带头人、退役军人、人民调解员等人群中选拔出534名“法律明白人”,每个网络至

少有2名骨干力量,把好准入关;因地制宜,培训内容设置法律政策、法治实践、道德品格三大板块,包括婚姻家庭、土地流转等10个专题内容,采取“线上+线下”“理论+实践”双课堂相结合方式授课,在提升法律素养的同时强调法治实践能力的培养。

导向为先,聚焦实践运用,强化基层治理活力。借助“法律明白人”人多地熟优势,组织“法律明白人”参与“法律七进”、援法议事、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等法治实践活动,充分发挥队伍在矛盾调解、法治宣教、维护稳定的示范作用,带动更多的家庭成为“农村学法用法示范户”。

今年以来,乡村“法律明白人”共参与成功调处矛盾纠纷370件,开展法治宣传教育50余场次,接受群众法律咨询300余人次,基本实现“小事不出村,大事不出乡,矛盾不上交”,筑牢了维护社会稳定的“第一道防线”,打通了服务乡村法治需求的“最后一公里”。

为生态环境、民营经济、未成年人筑牢司法屏障

“南山蓝”检察惠民暖人心

本报通讯员 焦惟奇 翁志娟
本报记者 张弛川

“以我们的主动作为,及时处置生态环境保护线索,守护青山绿水、文物古迹、红色资源;助力民企增强法治意识、守法经营;关注未成年人、社区矫正人员等特殊人群,将人工智能引进司法领域,以数字检察之智助力市域治理之效。”近日,镇江市润州区检察院的干警们在该院“南山蓝”城市山林法治教育基地,与前来交流的四川、广东、内蒙古等地检察同仁及部分行政机关、街道社区干部群众深入交流。该院将党建和“南山蓝”有机整合,在生态环境保护、护航民营经济、未成年人保护等方面筑牢司法屏障。

畅通“主动脉”,凝聚组织合力

润州检察院相关负责人表示,将党建和检察业务工作有机融合,发挥党组织凝聚力,整合检察机关、行政机关业

紧扣“主命题”,释放发展动力

润州检察院干警紧扣党建业务融合发展要求,依托党建清单制助力解答护航民营经济“主命题”,通过现场听取

锤炼“主力军”,提升履职质效

“校园欺凌如何破解?精准预防怎

务人才资源,就能更好地开展公益诉讼,保护生态环境。

该院以延伸组织“末梢”主动脉为抓手,针对辖区森林覆盖率达32%、京杭大运河与扬子江交汇,山林茂密、水系丰沛,文物古迹暨红色资源丰富的特点,针对生态环境保护线索发现难、获取固定证据难等实际情况,统筹全院资源,以该院民行党支部为基础,跨条线选拔9名骨干,加强“南山蓝”公益诉讼工作专班建设,专责推进相关工作。

检察干警持续深化“山林长+警长+检察长”工作机制,聘请行政机关专业人士担任“检察官助理”,深化合作,提高工作质效。已累计收集涉及向航道倾倒垃圾、非法采砂、森林防火等方面线索5类110多条,办理相关案件30多件70余人。

涉企犯罪案例解读,理清思路,提升法治意识,完善内控制度规避风险,取得良好成效。

近年来,该院在融入镇江产业强市战略和全市检察机关“镇合意·检先行”专题工作中,制定责任落实清单,持续修订优化工作举措。从辖区西津古渡“救生会”的大爱精神中汲取灵感,打造“津渡护航”品牌,以“走出去送法上门”需求,请进来深入普法强基础,坐下来系统交流定良策”为主线,真切帮助企业厘清困扰、健康发展。

依托“护航现代化、建功新征程”讲百案、进千企、访万家法治宣传行动等,走访民企30余家,与企业家进行6场座谈交流,对收集到的涉及环境保护、虚假诉讼、专利保护等5类40多条意见建议逐条回应,真正进入企业“老娘舅”角色。

为群众送法治“大餐” 扬中司法精彩呈“宪”

本报讯(郭汶洁 张弛川)近日,扬中市司法局以宪法进村(社区)、进学校、进网络的方式多样开展法治宣传,大力弘扬宪法精神。

部门联动,“宪”在行动。扬中市司法局联合14家单位,开启“法在‘宪’场”普法早集。部门联动,花式普法,为百姓送上普法套餐,现场普及反诈、医疗保障、宪法、民法典等方面的法律知识,提供法律咨询80余次,发放精美法治小礼品100余份。各司法所工作人员通过在辖区内悬挂宣传标语、发放宣传手册和解答法律问题等方式,对群众集中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法治宣传教育。截至目前,共发放宣传资料2000多份,接受群众咨询100多人次,宪法精神愈发深入人心。

宪法晨读,“宪”入童心。司法行政工作会同“五老”普法志愿者团队

赴各乡镇小学开展宪法晨读活动。普法志愿者向师生们发放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读本,全体同学在老师的带领下,共同学习了宪法的部分章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中间是五星照耀下的天安门,周围是谷穗和齿轮。中华人民共和国首都北京……”在朗读声中,小学生们用心体会了宪法的庄严与神圣。

媒体普法,与“宪”同行。利用法润民生微信群、“法律明白人”微信群等网络媒介,持续转发推送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宪法学习内容,强化群众法律意识。户外电子显示屏集中展播宪法主题优秀短视频,大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普及,有效激发群众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认识宪法、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热情,为全力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奠定了良好的法治基础。

关于公开征集2024年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的公告

为了加强和改进新时代行政立法工作,深入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提高政府规章制定的公众参与度,决定面向社会公开征集2024年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市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均可提出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
二、所提建议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持续推动产业强市为目标,以优化营商环境、强化科技创新为重点,尽可能体现地方特色和可操作性。
三、根据法律规定,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仅限于城乡建设与管理、环境保护、历史文化保护、基层

治理等四个方面事项。
四、提出政府规章制定项目建议,应当写明建议项目的名称和制定的主要理由。
五、本次公开征集工作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月27日。建议可以通过信件、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提出。

通信地址:镇江市司法局(本市南徐大道68号市行政中心1号楼,邮编:212050);联系电话:80823689;传真:80823663;电子邮箱:zjfgc0511@163.com。
特此公告

镇江市司法局
2023年12月28日

检察建议“回头看” 把好食品“安全关”

近日,句容市人民检察院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特邀检察官助理参加食品安全公益诉讼“回头看”活动,现场查看超市特殊食品与普通食品是否分类摆放,散装食品标签信息是否齐全。今年以来,句容市人民检察院聚焦食品安全,紧盯食品销售、农产品质量、网络餐饮等开展专项监督,邀请“益心为公”志愿者和特邀检察官助理参与食品安全案件办理,不断凝聚公益保护合力,将食品安全落到实处。

钟海 范瑞璐 张弛川 摄影报道

丹徒法院聘任执法执纪监督员

本报讯(陈怡 翟进)为进一步加强司法作风建设,健全外部监督制约机制,日前,丹徒法院召开2023年度执法执纪监督员聘任仪式。

此次受聘的14名执法执纪监督员结合自身岗位特点和所见所闻,对丹徒法院执法办案、司法为民、队伍建设、普法宣传等方面提出了宝贵意见和建议。执法执纪监督员们表示,将继续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积极履行

监督职责,及时反馈各方建议,促进司法工作公开透明、规范严谨,助推法院工作再上新台阶。

丹徒法院副院长陆咏梅表示,希望各位监督员充分发挥与人民群众沟通的桥梁作用,多参与法院审判执行活动,多关心法院队伍建设、作风建设,多收集社会各界对公平正义的新需求、新期待,共同推动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